



181520341170



检测报告

Testing Report

编号: XZ-JC2309-03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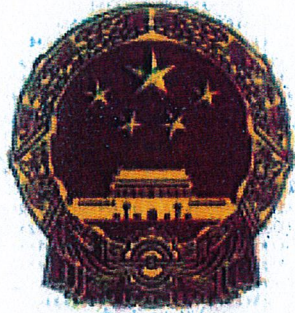


2309JC031

项目（样品）名称:	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九月月度检测项目
委 托 单 位:	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
检 测 类 别:	委托检测
报 告 日 期:	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

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81520341170

名称：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287号天顺隆2号楼(257000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20341170

发证日期：2018年03月26日

有效期至：2024年03月25日

发证机关：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31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方	名称	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		
	联系人	李红波	联系电话	134 0611 8228
受检项目	名称	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九月月度检测项目		
	采样地址	广饶县丁庄镇政府驻地		
	采样日期	2023.09.04	分析日期	2023.09.05
	样品规格/数量	1L气袋*7个、活性炭管*7个		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: 挥发性有机物(以非甲烷总烃计)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, 共 4 项。			
工况状态	检测时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			
检测结果	见本报告第 2 页			
备注				

编制: 郭景彤

审核: 刘一诺

批准: 李连友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签发日期: 2023.9.6

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31

第 2 页 共 4 页

一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样品状态: 完好无破损、标签清晰)

表1

检测点位	蜡油罐区油气回收进口	采样日期	2023.09.04		
排气筒高度(m)	—	测点截面积 (m ²)	—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样品编号	23H09031FQ1002	23H09031FQ1003		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2.17×10 ³	2.16×10 ³	2.02×10 ³	2.12×10 ³
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2	23H09031FQ2003	23H09031FQ2004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544	688	763	665
甲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2	23H09031FQ2003	23H09031FQ2004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314	311	256	294
二甲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2	23H09031FQ2003	23H09031FQ2004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10	111	81.9	101
备注	因采样口太小, 无法测量工况。				

表2

检测点位	蜡油罐区油气回收出口	采样日期	2023.09.04		
排气筒高度(m)	15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1590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样品编号	23H09031FQ1005	23H09031FQ1006		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41.8	44.2	50.0	45.3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083	0.085	0.103	/
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5	23H09031FQ2006	23H09031FQ2007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.32	0.429	0.350	0.700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003	0.001	0.001	/
甲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5	23H09031FQ2006	23H09031FQ2007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.01	ND	0.0366	0.349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002	1.45×10 ⁻⁶	7.51×10 ⁻⁵	/
二甲苯	样品编号	23H09031FQ2005	23H09031FQ2006	23H09031FQ2007	均值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.51	1.15	ND	0.887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003	0.002	1.54×10 ⁻⁶	/
标干流量(m ³ /h)	1992	1932	2052	/	
平均流速 (m/s)	4.7	4.6	4.9		
烟气温度 (°C)	76	76	77		
烟气含湿量 (%)	2.7	2.5	2.6		
备注	因样品浓度低于监测方法检出限, 故该监测数据以 ND 表示未检出, 并以 1/2 最低检出限数值参与统计计算; 因企业排气筒采样口小, 工况枪无法进行工况测量, 因此无法计算去除效率。				

本页余下空白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31

第 3 页 共 4 页

二、质量控制

(一) 质控措施

1. 本次检测针对不同检测项目采用相应采样、检测标准及方法。
2. 本次检测所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, 并在有效使用期内。
3. 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空白样品分析、平行样品分析、标准样品测定等。

(二) 质控结果

1. 空白样

质控类型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结果	判定
运输空白	23H09031FQ1001	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mg/m ³	ND	合格
全程序空白	23H09031FQ2001	苯	mg/m ³	ND	合格
	23H09031FQ2001	甲苯	mg/m ³	ND	合格
	23H09031FQ2001	二甲苯	mg/m ³	ND	合格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				

2. 平行样

质控类型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结果		判定依据	判定
实验室平行	23H09031FQ1006	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mg/m ³	50.0	45.2	相对偏差 ≤15%	合格

3. 标准样品结果

质控类型	检测项目	单位	质控样浓度	结果	判定
实验室质控	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mg/m ³	10.15±10%	10.2	合格
	苯	mg/L	100±20%	104.7	合格
	甲苯	mg/L	100±20%	107.1	合格
	邻二甲苯	mg/L	100±20%	107.1	合格
	对间二甲苯	mg/L	200±20%	215.8	合格

三、检测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代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挥发性有机物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HJ 38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 ³
	苯	HJ 584-2010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1.5×10 ⁻³ mg/m ³
	甲苯	HJ 584-2010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1.5×10 ⁻³ mg/m ³
	二甲苯	HJ 584-2010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1.5×10 ⁻³ mg/m ³

四、使用仪器设备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1	数字温湿度计	AR837	XZ-JCC-M-069
2	空盒气压表	DYM3	XZ-JCC-M-055
3	风杯式风速仪	16024	XZ-JCC-M-087
4	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	YQ3000-D	XZ-JCC-M-053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31

第 4 页 共 4 页

(续上表)

5	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	XZ-JCC-M-110
6	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	XZ-JCC-M-111
7	气相色谱仪	GC-9600	XZ-JCS-M-024
8	气相色谱仪	GC-7820	XZ-JCS-M-002

五、检测期间气象参数

日期	时间	气象条件					
		气温(°C)	湿度(%RH)	气压(kPa)	风速(m/s)	风向	总云/低云
2023.09.04	09:50	27.8	30.7	100.9	1.8	东	4/2
	15:59	30.1	30.2	100.2	1.9	东	3/1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